

证券代码：873469

证券简称：银杉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西银杉超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3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8 月 2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曾嵘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在 2026 年度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及办理综合授信，具体融资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信用证融资、票据融资、开具保函、衍生品交易等业务，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的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为保证公司在生产经营中提高融资效率，公司实际控制人吴飞龙、黄娅、曾嵘及其配偶罗丽华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全资子公司江西银杉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江西银杉超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号）。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西银杉超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西银杉超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 日